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201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后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完整，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3月18日